**关于开展2025年度硕士生导师资格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

现开展2025年硕士生导师资格遴选工作，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申报条件**

请参照《东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修订）》（校发[2022]50号）《东南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的补充规定》（校研生[2024]51号）等相关文件执行，具体业务条件和实施细则按各学院2024年11月提交的最新办法执行。

**二、申报截止时间**

以2024年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最后一次会议时间为准。

申报材料中成果计算时间由各学院各分委会按具体业务条件和实施细则执行。

**三、申报方式**

研究生管理平台系统申报，入口为：

研究生院主页（seugs.seu.edu.cn）——教师——导师资格遴选。

**四、申报程序**

1、申请人在系统中填报并打印导师申请表，本人确认签字后报送所在学位评定分委会秘书处，附件材料按学院、分委会要求报送。

2、各学院、各分委会应对申请人的职称、发表论文、科研项目（专利、获奖情况等）、授课及指导研究生情况进行严格审核。**所有内容不再到各职能部门签字盖章**，申请表中相应职能部门签章留空。

3、各分委会开会讨论并逐一投票（到会委员2/3及以上为通过），在申请人申请书后注明学院党政负责人审核意见、分委会得票后，分委会主席签字并加盖院系公章。

按照《东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修订）》（校发[2022]50号）文件要求，2020年1月1日以后入职的**教学科研岗新教师**，可不经过分委会讨论和投票，申请书后注明学院党政负责人审核意见，党政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院系公章。

4、请各分委会在**12月20日前**，提交如下材料：

（1）纸质版：硕导申请表（一式2份）及相关附件材料（其中申请表至少1份盖章原件）；

（2）纸质版：表决票和表决票汇总表各1份（汇总表须有分委会主席和学院签章）；

（3）excel版：2025年度新增研究生导师遴选申请材料审核汇总表；

（4）pdf版：2025年研究生导师申请人师德师风摸底调查汇总表（学院党政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院系公章）。

4、研究生院将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材料进行复审，并组织专家成立评议组进行评议和遴选，遴选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发文公布。

5、申报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联系院系研究生秘书、分委会秘书或研究生院学位办。

联系人：陈桂 83792486

附件1：研究生导师资格遴选管理应用操作手册

附件2：2025年度新增研究生导师遴选申请材料审核汇总表

附件3：2025年度研究生导师申请人师德师风摸底调查汇总表

东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15日